

## 內政部移民署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  
聯絡人：科員 黃煒翔  
聯絡電話：(02) 2388-9393分機2582  
傳真電話：(02) 2389-6396  
電子信箱：austinrock1004@immigratio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中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3月2日

發文字號：移署移字第11100287661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1D060156\_111D2016164-01.png、111D060156\_111D2016165-01.pdf)

主旨：惠請協助宣傳、鼓勵新住民及其子女，或其他符合本案培訓對象資格者，踴躍報名參加本署「111年度移民輔導通譯人員培訓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本署通譯人員資料庫之服務量能，規劃辦理「111年度移民輔導通譯人員培訓」，預計於111年5、6月間之週六、日於北區(臺北市及新北市各1場次)、中區(臺中市)、南區(高雄市)及東區(花蓮縣)開課，每場次招收培訓對象25名。
- 二、本案培訓課程共計2日(含測驗)，報名期間自111年3月1日至111年4月15日止，採網路報名(報名官網：<https://www.2022cci.com.tw>)或郵寄報名(以郵戳為憑)，參訓者完全免費；爰請協助宣導、鼓勵年滿20歲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，或持有效之居留證件，且通曉越南語、印尼語、泰國語、柬埔寨語、菲律賓語、緬甸語及馬來西亞語等其中



一種語言之新住民或其子女，或其他符合本案培訓對象資格者，踴躍報名參訓。

三、檢附「招生宣傳海報EDM」及「培訓招生簡章」各1份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（市）政府、大專院校

副本：全方位創意有限公司、本署移民事務組

